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北平東路7-2號
承辦人：陳櫻云
電話：02-23949211#428
電子信箱：ct-385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稽秘乙字第1133220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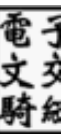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度登山活動計畫、第437次活動路線圖（1133220458A00_ATTCH7.pdf、
1133220458A00_ATTCH8.pdf）

主旨：本處承辦113年度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登山健行活動，訂於113年9月21日（星期六）舉辦第437次登山健行活動，地點為「新店和美山」，請鼓勵同仁及其眷屬（含退休人員）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登山健行社113年度活動計畫表辦理。
- 二、檢附113年度登山活動計畫表及第437次活動路線圖各1份，敬請張貼並轉知所屬。本次活動如遇重大天然災害，經權責機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時，活動將予取消，不另通知。
- 三、為利活動進行，活動當日參加人員請於指定地點集合，無需事先報名，每位參加人員憑隊員證或眷屬證領取登山健行用品1份，數量有限發完為止。
- 四、辦證資料及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辦理隊員證者，請備妥：
 - 1、1吋照片1張。



萬芳高中 1130912



PPAA1136011102

2、員工證影本1份（請註明聯絡電話）。

(二)辦理眷屬證者，請備妥：

1、員工證影本1份（請註明聯絡電話）。

2、眷屬1吋照片1張。

3、眷屬身分關係證明1份。

五、前揭資料請以公文交換方式送本處秘書室，或親洽本處後棟3樓秘書室辦理。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電洽本室承辦人吳先生（02-23949211轉446）。

六、本活動相關資料已登載於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網站/公告資訊/活動訊息/113年登山健行隊社活動（網址：
<https://tpctax.gov.taipei/Default.aspx>）。

七、為配合臺北市政府政策，現場宣導參加人員於活動1週內，至Google表單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gij35uf268pz8Ys8>）填寫臺北市政府休閒隊社活動滿意度問卷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級機關學校（臺北市稅捐稽徵處除外）

副本：

